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 真：(02)23910790  
聯 絡 人：羅莉婷 02-33567330  
電子郵件：joycelo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主預字第10801008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08AD03746\_1\_11145847522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歲出第一級至第三級用途別科目分類定義」，自  
109年度預算案起適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旨揭用途別科目分類定義已登載於本總處網站  
(<https://www.dgbas.gov.tw>公告事項)，請自行上網查  
閱，下載列印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  
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  
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  
洋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  
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  
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  
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促  
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室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府、桃園市政  
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  
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  
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  
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臺北市府 1080411



\*AAAA1080117714\*